

证券代码：603887

证券简称：城地香江

公告编号：2024-080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城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城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596	城地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4/8/23	全天	2024/8/23	2024/8/26

- “城地转债”修正前转股价格：9.99元/股
- “城地转债”修正后转股价格：8.28元/股
- “城地转债”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4年8月26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78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7月28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200.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共募集资金12.00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1.94亿元，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64号文同意，公司12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8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城地转债”，债券代码“113596”，转股期起止日为2021年2月4日至2026年7月27日，初始转股价格为29.21元/股。

一、转股价格调整依据

（一）转股价格修正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下修转股价格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若在前述 30 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审议程序

2024 年 8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城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4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城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城地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同时，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同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城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基于与前次下修转股价格的相同考虑，董事会决定将公司当前转股价格 9.99 元/股，调整为 8.28 元/股。

二、本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5.55 元/股，股东大会召开前 1 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5.78 元/股。故本次修正后，“城地转债”转股价格不应低于 5.78 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和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综合考虑前述价格和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城地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 8.28 元/股。

因公司调整转股价格，“城地转债”将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暂停转股，并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起恢复转股，“城地转债”转股价格自 2024 年 8 月 26 日起由人民币 9.99 元/股调整为人民币 8.28 元/股。

特此公告。

上海城地香江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3 日